

# 梅州市人民政府

梅市府征〔2026〕8号

## 梅州市人民政府征收土地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》《广东省土地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，因公共利益需要，需征收梅州市梅县区水车镇居委第二、第三、第四股份经济合作社的集体土地。现将拟征收土地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征收土地的目的：用于城镇建设用地。

二、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：梅县区水车镇水车社区。（详见梅州市梅县区城镇建设用地勘测定界图，测绘编号：GT260044）实际征收土地范围以最终批准文件为准。

三、拟征收土地面积：3.8084公顷（57.126亩）。

四、公告期限：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5月25日。

五、工作安排：2026年5月13日至2026年5月26日，梅县区人民政府将组织相关部门对土地的位置、权属、地类、面积，农村村民住宅，其他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等进行现状调查，请各相关单位和个人相互知照，并予以配合。调查结果将与拟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使用权人等利害关系人共同确认。

六、其他事项：自本预公告发布之日起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

得在拟征收土地范围内抢栽抢建；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，对于抢栽抢建的部分不予补偿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梅州市梅县区城镇建设用地勘测定界图（测绘编号：  
GT260044）

梅州市人民政府

2026年5月9日

梅州市梅县区城镇建设用地图

单位: m.m<sup>2</sup>



红线面积: 38084平方米 (剔除阴影后面积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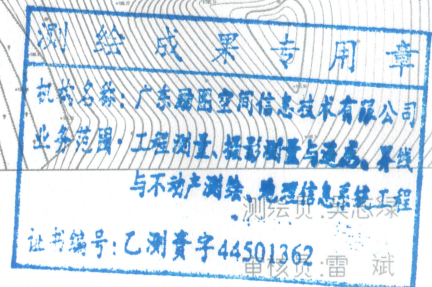
坐落: 梅县区水车镇水车社区



广东励图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测绘编号: GT260044  
测绘日期: 2023年5月22日  
审核日期: 2026年4月22日

1:2310



**公开方式：**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梅州军分区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